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湯宗達　副研究員
電話：02-2737-7001
傳真：02-2737-7071
電子信箱：tttang1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清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自字第1120075808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永續發展整合研究113年度議題/研究主題及研究方向說明、國科會113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接受申請函、自然處永續學門及防災科技學門專屬表格(113年度版)（112M0P000613_112D2032971-01.pdf、112M0P000613_112D2032983-01.pdf、112M0P000613_112D2032973-01.odt）

主旨：檢送本會自然科學與永續研究發展處「永續發展整合研究113年度計畫申請及議題/研究主題說明」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自然處為推動永續發展學術研究，由永續科學學門每五年依國際研究發展趨勢及我國自身發展需求，進行學門（中程）規劃及研訂「永續發展整合研究」，作為學門專題研究計畫推動方向。

二、為強調臺灣在地問題與需求及提升人文社會科學參與能量，於108年完成第四次中程規劃修訂。經滾動檢討後，修訂為「永續發展整合研究113年度計畫申請及議題/研究主題說明」(附件1)。

三、本項計畫屬於本會專題研究計畫，獲補助之計畫列入本會專題研究計畫件數計算。申請期限及方式係以本會113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接受申請函(112年11月6日科會綜字第

國立清華大學
1120023443

1120074179C號)中規定辦理(附件2)。

四、計畫類型：「永續發展整合研究」為鼓勵團隊方式進行跨領域整合研究，除「新進人員個別型」及「前瞻個別型研究」外，皆以整合型計畫申請。

五、重要注意事項：(詳如附件1中說明)

(一)整合型計畫：整合團隊必須有三位以上之總/子計畫主持人組成，並由各主持人服務單位送出計畫書申請。計畫書審查後，每一整合型團隊必須有三位以上(含總/子計畫主持人)通過，總主持人計畫通過為必要條件。並將「整合型研究計畫自我檢核表」納在CM04中。

(二)計畫書請依附件所列議題與研究主題研擬計畫內容，並於計畫書中敘明所提研究內容所依據之研究議題、主題與研究方向。整合型計畫須於「整合型研究計畫項目及重點說明(表CM04)」及「研究計畫中文摘要(表CM02)」中列明所依據之議題與研究主題；個別型計畫則於「研究計畫中文摘要(表CM02)」中列明。

(三)為落實跨領域研究(TDR)精神，並強化原住民族相關研究合宜性。若研究內容涉及「原住民或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及其周邊一定範圍內土地」之計畫，請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第21條第1項中所述原則，於計畫書內規劃相關事宜。

(四)為促進研究計畫之科學資料產製品管、資料保存及研究成果資料分享。鼓勵於研究計畫納入「研究資料管理方案(Data Management Plan, DMP)」。

六、相關附件可由本會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發展處網頁

(https://www.nstc.gov.tw/nat/ch)公告事項中取得。

七、其他相關事宜，請洽詢本案聯絡人(本會自然科學與永續研究發展處湯宗達副研究員，TEL:02-27377001）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 （共301單位）
副本：本會綜合規劃處(含附件)、自然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11/15 07:48:06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

裝 訂 線